

证券代码：300411

证券简称：金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6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继承进展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由于周建灿先生逝世后，继承人之间尚未确定周建灿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的继承方案，不能确定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结果。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1日上午开市起停牌（详见2018年2月1日发布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2018年2月22日发布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并于2018年2月6日、2月13日、3月1日发布了《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2018-023、2018-029）。

截至目前，周建灿先生的遗产继承人之间还没有确定对周建灿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的继承方案，还不能确定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结果。

二、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最新进展

截至目前，公司共13个银行账号仍处于冻结状态，法院向银行送达的法律文书中裁定冻结额度合计为178,483.60万元，公司实际被冻结的账号内余额总计约为3,882.83万元。公司尚无法确定已发生的保全措施涉及的法律纠纷的数量以及具体金额，公司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后续进展。

根据公司收到的法律文书及向银行了解，目前所有涉及公司账号被冻结的法院裁定中，除公司外，均存在其他法人或自然人作为共同被保全人。部分账号被冻结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正积极协调，妥善处置该事项，并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公司将根据《深圳证

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1.11.4 的要求至少在每月前五个交易日内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直至风险消除。

详见公司 2018 年 2 月 6 日、2 月 13 日、3 月 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2018-023、2018-029）；2018 年 2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2018 年 2 月 7 日、2 月 10 日、2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部分银行账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2018-022、2018-025）；以及 2018 年 3 月 2 日、3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2018-035）。

三、刑事案件的进展

截至目前，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对公司已故原董事长周建灿控制的浙江金盾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集资诈骗案、浙江金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负责人张汛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以及公司被伪造公司印章案均已立案侦查。

详见公司 2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2018 年 3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刑事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以上三宗案件的立案有利于公司对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推进。如有最新进展，公司将及时公告。

四、重大诉讼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十三宗诉讼案件及一宗仲裁案件的相关材料。公司与该十四宗案件的原告或申请人均不存在任何借贷或担保关系，也从未收到过该些案件的原告或申请人支付的任何款项。公司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积极应诉，上述案件至今均未开庭审理。如有最新进展，公司将及时披露。

详见 2018 年 2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4）；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3 月 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7、2018-030）。继续停牌期间，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八日